

**青岛海泰新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的  
专项鉴证报告**

**2021年3月26日**

## 山东省注册会计师行业报告防伪页

报告标题：青岛海泰新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  
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的  
专项鉴证报告

报告文号：安永华明(2021)专字第61544479\_J02号

客户名称：青岛海泰新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时间：2021-03-26

签字注册会计师：杨林 (CPA: 110001530086)  
蔡继康 (CPA: 110002432257)



011092021032406531824  
报告文号：安永华明(2021)专字第61544479\_J02号

事务所名称：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  
伙）

事务所电话：010-58153000

传真：010-85188298

通讯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安  
永大楼17层

电子邮件：aimee.li@cn.ey.com

---

防伪查询网址：<http://sdcpcpvfw.cn> (防伪报备栏目) 查询

青岛海泰新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目 录

	页 次
一、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的专项鉴证报告	1 - 2
二、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的报告	3 - 6



Ernst & Young Hua Ming LLP  
Level 16, Ernst & Young Tower  
Oriental Plaza  
No. 1 East Chang An Avenue  
Dong Cheng District  
Beijing, China 100738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  
东方广场安永大楼16层  
邮政编码: 100738

Tel 电话: +86 10 5815 3000  
Fax 传真: +86 10 8518 8298  
ey.com

##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的专项鉴证报告

安永华明（2021）专字第 61544479\_J02 号  
青岛海泰新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青岛海泰新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青岛海泰新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泰新光”）截至 2021 年 2 月 26 日止的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的报告（以下简称“自筹资金投入募投项目报告”）进行了鉴证。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编制自筹资金投入募投项目报告，并保证自筹资金投入募投项目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且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青岛海泰新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自筹资金投入募投项目报告发表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审核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守则，计划和执行审核工作以对自筹资金投入募投项目报告是否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审核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抽查、核对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以获取有关自筹资金投入募投项目报告金额和披露的证据。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青岛海泰新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上述自筹资金投入募投项目报告已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的有关规定编制，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反映了海泰新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截至 2021 年 2 月 26 日止的前期投入情况。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的专项鉴证报告（续）

安永华明（2021）专字第 61544479\_J02 号  
青岛海泰新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鉴证报告仅供青岛海泰新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用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之目的，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杨林



中国注册会计师：蔡继康



2021 年 3 月 26 日

# 青岛海泰新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的报告

截至2021年2月26日止

### 一、编制基础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的报告是青岛海泰新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编制的。

### 二、募集资金金额及到账情况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2020年9月29日审核同意，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21年1月12日《关于同意青岛海泰新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90号）核准，同意本公司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1,780,000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35.76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78,852,800.00元，扣减承销费（不含增值税）人民币61,529,371.20元，以及其他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23,807,177.13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93,516,251.67元。本次公开发行新增注册资本实收情况业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安永华明（2021）验字第61544479\_J03号验资报告验证。

### 三、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项目的计划

经本公司2020年3月25日召开的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投资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项目总额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额 (人民币万元)
1	内窥镜医疗器械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50,000.00	44,519.42
2	研发及实验中心建设项目	17,836.00	17,836.00
3	青岛内窥镜系统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10,683.63	10,683.63
4	营销网络及信息化建设项目	10,198.00	10,198.00
5	补充流动资金	3,000.00	3,000.00
	合计	91,717.63	86,237.05

**青岛海泰新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的报告**  
**截至2021年2月26日止（续）**

---

**三、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项目的计划（续）**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本公司将根据实际生产经营需要，以自筹资金对上述项目进行前期投入；募集资金到位后，本公司将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该等项目的自筹资金，并用于后续剩余投入。若实际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不能满足项目投资需要，资金缺口通过本公司自筹解决。

**四、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截至 2021 年 2 月 26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实际到位之前以自筹资金对内窥镜医疗器械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研发及实验中心建设项目、青岛内窥镜系统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及营销网络及信息化建设项目，投入金额共计人民币 8,828.93 万元，该等项目自筹资金预先投入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拟用募集资金 投资额 (人民币万元)	自筹资金 预先投入金额 (人民币万元)
1	内窥镜医疗器械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44,519.42	1,279.53
2	研发及实验中心建设项目	17,836.00	4,439.02
3	青岛内窥镜系统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10,683.63	2,967.94
4	营销网络及信息化建设项目	10,198.00	142.44
	合计	83,237.05	8,828.93

青岛海泰新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的报告

截至2021年2月26日止（续）

五、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金额

于2021年3月26日，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截至2021年2月26日止，本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总额为人民币8,828.93万元。

本公司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自筹资金 预先投入金额 (人民币万元)	本次置换金额 (人民币万元)
1	内窥镜医疗器械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1,279.53	1,279.53
2	研发及实验中心建设项目	4,439.02	4,439.02
3	青岛内窥镜系统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2,967.94	2,967.94
4	营销网络及信息化建设项目	142.44	142.44
	合计	8,828.93	8,828.93

六、其他事项

本公司在募集资金专户存放的募集资金计人民币717,323,428.80元。截至2021年2月26日止，本次拟置换已支付的发行费用人民币7,233,851.52元。

七、本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审批情况

本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计划已于2021年3月26日经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并批准。



青岛海泰新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的报告  
截至2021年2月26日止（续）

---

（本页为签字页）



青岛海泰新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_\_\_\_\_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_\_\_\_\_

汪方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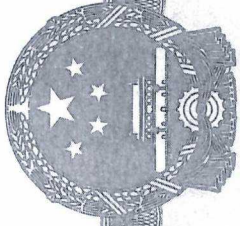


会计机构负责人：\_\_\_\_\_

张超



2021年3月26日



#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051421390A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副本)(8-1)

专项鉴证报告披露使用



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台港澳投资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毛鞍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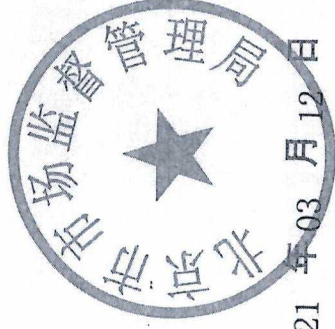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2年08月01日

合伙期限 2012年08月01日至 长期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17层01-12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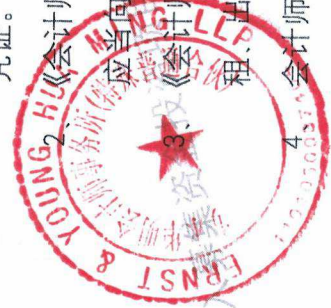
登记机关

2021年03月12日

# 说明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 会计师事务所

# 执业证书

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毛鞍宁

主任会计师:

办公场所: 北京市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17层

组织形式: 特殊的普通合伙企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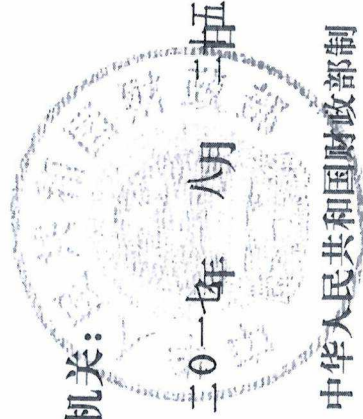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11000243

注册资本(出资额): 人民币壹亿元整

批准设立文号: 财会函(2012)35号

批准设立日期: 二〇一二年七月二十七日

发证机关:







注册会计师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姓名 杨林  
 Full name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83-06-26  
 Date of birth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  
 Working unit 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  
 身份证号码 321283198306266017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杨林(110001530086)  
 您已通过2018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8年04月30日

证书编号: 11 0001530086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 007 年 12 月 27 日  
 Date of Issuance



仅供青岛海信泰新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

披露使用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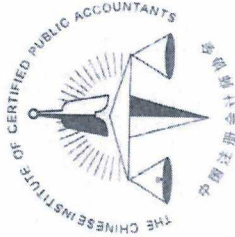


杨林 (110001530086)  
您已通过 2019 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9 年 05 月 31 日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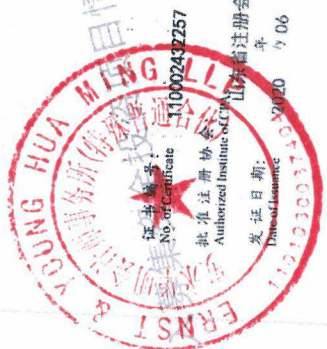
杨林 (110001530086)  
您已通过 2020 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0 年 08 月 31 日



姓名 蔡盛斌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87-12-01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  
 Working unit 殊普通合伙)青岛分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G37408219871201161X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y  
 月 /m  
 日 /d

年 /y  
 月 /m  
 日 /d

仅供青岛汇  
 科智信咨询有限公司以白筹资金预先投